

证券代码：835669

证券简称：尼的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东莞市尼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7月2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敏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持续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，提高生产经营效益，公司拟向兴业银行申请贷款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 万元（敞口 600 万元），贷款期限 1 年。具体借款额度、借款期限、借款利率等，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本次贷款相关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贷款，包括以下担保事项：

1、由股东刘敏的母亲刘玉萍，提供名下位于东莞市东城区东城东路 229 号星河传说商住区六区 9 幢 2601 号的房产所有权（不动产权证号码：粤（2018）东莞不动产权第 0030548 号）作为抵押担保。

2、由东莞市尼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位于东莞市南城区黄金路 1 号东莞天安数码城 B 区 1 号厂房 1114 的房产所有权（不动产权证号码：粤（2016）东莞不动产权第 0022934 号）作为抵押担保。

3、由股东刘敏、股东林永贵及林永贵配偶刘票芬，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因本议案涉及公司全体股东回避，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出现全体股东回避不

能形成有效决议的情形，需公司全体股东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东莞市尼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

东莞市尼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23 日